

八十七年度農村青年中短期農業專業訓練 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受理報名

■編輯部

為提升農業經營者之素質，培育優秀農業繼承人，提高農村青年營農層次，以期達成開發農業人力資源及促進農業現代化，透過農業專業訓練可灌輸青年農民最新的生產科技與管理技能，並提供尖端農業新技能與專業資訊，以因應未來世界性所帶予之農業衝擊。

本項訓練自民國六十九年委託農林廳所屬各試驗改良場所及相關之學院校辦理農村青年中短期專業訓練，迄今具相當規模化與制度化，並培育出非常優秀的農業菁英，以帶動地區性農業發展。本（八十七）年度訓練預定於八十六年七月一日起受理報名，請符合下列條件之農漁村青年於八十六年八月底前向所屬基層農漁會推廣股報名，逾期將不予受理。

一、辦理項目

包括花卉、家禽、畜牧、蔬菜、果樹、農產加工、水產養殖、茶葉、生物防治、有機農業等類別，辦理期間有一個月期預計四班，二週期預計十七班，一週期預計五十班，八十七年度預定辦理七十一班，預定招訓約 2000 多人。

二、訓練對象

（一）基本條件：

家庭農場從事農業之農村青年或農學、

水產院校畢業生，年齡十八歲至四十足歲之農漁村青年。（以四十六年七月一日以後至六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以前出生者）。

（二）特殊條件：

1. 參加肉雞、蛋雞、種雞飼養管理班者，以目前從事該項生產之青年農民為限。

2. 參加豬隻人工授精班者，以目前從事該項生產且具一年以上經驗者為限。

3. 參加花卉經營行銷班者，以從事花卉生產一年以上之經驗者為限。

4. 參加茶葉品質鑑定者，以目前從事茶葉生產加工之青年農民為限。

5. 參加漁業類訓練者，應具有樣殖漁業登記證或取得受僱於領有養漁業登記證之養殖場出具之證明，如屬淺海養殖者應由其所屬區漁會出具證明。

三、學員負擔之訓練經費標準

參訓學員於報到時應繳部分費用（如膳宿雜費、實習材料費、教材費等相關費用），除豬隻人工受精班 3000 元／人外，其餘班別為一週期 500 元／人，二週期 1000 元／人，一個月 2000 元／人。 ■